

2019 年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和江门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的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统一管理全市党政群机关（含市直、镇（街）两级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及其实名制工作。

2. 负责拟订本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市直机关和镇（街）行政管理体制、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3. 管理市直机关、镇（街）机关的职责配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4. 协调市直机关之间、市直机关与镇（街）之间的职责分工。

5. 负责拟订本市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市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

6. 监督检查全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市直机关和镇（街）机关“三定”规定、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以及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执行

情况。

7. 负责审核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由市领导同志担任召集人（主持人）的联席会议的设立和调整工作。
8. 负责全市党政群机关和事业单位的管理体制、机构设置、职能配置、人员编制、领导职数、人员结构比例、经费形式的设立及调整等机构编制管理事项的审核工作。
9. 贯彻落实《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组织实施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工作；办理市属和国家、省、江门市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机关授权的事业单位法人的登记（备案）、变更、注销、年检及发（换）证等有关手续；对经核准登记（备案）的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直属行政机构鹤山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不单独纳入部门预算编制，经费由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汇总编制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93
本年收入合计	359	本年支出合计	359.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0.93		
收入总计	359.93	支出总计	359.9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3
22999	其他支出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3
2299901	其他支出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3

注：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包含上年结转。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9.93	331.5	28.4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8	245.68	26.5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18	245.68	26.5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36.74	23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4	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支出	26.5	0.00	26.5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	0.00	1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	0.00	1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	0.00	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9	44.0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09	4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38	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5	2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6	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46	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1	1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	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93	0.00	0.9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93	0.00	0.93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93	0.00	0.93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教育支出	1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9	本年支出合计	359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59	支出总计	359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59	331.5	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8	245.68	26.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18	245.68	26.5
2013101 行政运行	236.74	236.74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4	8.94	0.00
2013105 专项支出	26.5	0	26.5
205 教育支出	1	0	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	0	1
2050803 培训支出	1	0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9	44.09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09	44.0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38	5.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5	27.6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6	11.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6	3.46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46	3.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1	13.5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	3.5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9.96	9.9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	24.76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6	24.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6	24.76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31. 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67. 3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34. 89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 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9. 9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7. 6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 0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 1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 4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4. 7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9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6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5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8.9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4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72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4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6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1.09	31.09	0.00	0.00
“三公”经费	3	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	1.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1.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1.5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鹤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0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59.93 万元，比上年 增加 35.97 万元， 增长 11.1 %，主要原因是 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支出预算 359.93 万元，比上年 增加 35.97 万元， 增长 11.1 %，主要原因是 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 万元， 下降 64.7 %，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减少 0 万元， 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上年 减少 2.5 万元， 下降 62.5 %，主要原因是 原平台用车经费划出 ；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比上年 减少 3 万元， 下降 66.7 %，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1.09 万元， 比上年 增加 2.86 万元， 增长 10.13 %，主

要原因是 统计口径调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6.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2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2 月 25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94.1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6 万元，主要是 办公设备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本部门无重点项目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